# 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五篇范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4-08-20

*第一篇：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总体要求，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认真践行“XX”企业宗旨，从严教育管理、从严监督执纪问责...*

**第一篇：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

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总体要求，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认真践行“XX”企业宗旨，从严教育管理、从严监督执纪问责，严厉整治作风建设中的突出问题，重点治理不作为、不担当等问题，树立能作为、敢担当的精神，大力营造真抓实干、干事创业的良好风气，为加快建设“一强三优”现代公司，建设具有卓越竞争力的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奠定良好基础。

二、工作目标

专项治理行动坚持问题导向，遵循“回头看、找差距、补短板、夯基础”原则，坚持“边查边改边提升”，通过专项治理行动，实现工作作风明显好转，担当意识明显增强，责任落实更加有力，工作成效更加突出，基层基础工作显著提升。

三、组织领导

公司协同监督委员会为专项治理行动领导机构，负责专项治理的统筹协调、部署指导、组织推动和督促检查等各项工作。监察部(纪委办公室)为专项治理行动牵头部门，本部各部门、基层各单位为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主体。

专项治理行动以协同监督工作机制为平台，每季度定期在协同监督委员会联席会议进行工作部署、成效评价。专项治理行动纳入公司巡察监督、日常监督、年度党建工作绩效考核重要内容。本部各部门、基层各单位要按照本方案要求，推动专项治理扎实有效开展。

四、治理范围

公司本部各部门、基层各单位。

五、治理重点

1.缺乏政治担当，“四个意识”不强，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坚决，党内政治生活随意化、平淡化。“政绩观”存在偏差，只顾眼前、不顾长远。

2.贯彻执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省公司及公司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要求不力，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三重一大”执行不到位，程序不严格。

3.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落实，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履行不到位，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不力，存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4.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深入，执行公司实施细则不坚决不严格，不能正确辨识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监督不力，查处不严。基层调研流于形式，增加基层负担，新型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反映突出。

5.抓班子带队伍要求不严、管理不力，奉行好人主义，搞一团和气，不愿触及矛盾，不敢碰具体问题。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战斗力不强，干事创业意识不强等问题比较突出。

6.对影响本部门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事项不及时研究解决，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存在“等、靠、要”思想，工作进展缓慢、成效不明显，年度业绩指标未按计划完成。

7.履行安全生产、经营管理、服务保障等职能不到位，监管不力、失职渎职，导致重大事故、事件、案件发生，给公司利益造成严重损害，带来巨大经济损失和不良影响。

8.进取意识不强，思想保守僵化，精神萎靡，得过且过。面对困难和矛盾瞻前顾后，患得患失，攻坚克难勇气不足，较真碰硬魄力不够，工作标准不高，长期打不开工作局面。

9.为民意识不强，对基层报送的审批事项不认真审核把关、敷衍了事。漠视员工、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导致问题反复发生，对群体性、突发性事件处置不当，造成事态扩大和恶劣影响。

10.服务意识淡薄，安排工作习惯发号施令，指导帮助严重不足，没有落实首问责任制，对待基层和群众态度生硬、作风粗暴，让基层、群众来回跑，难办事、不办事，甚至吃拿卡要。

11.大局意识不强，只顾自己，不顾大局，重视自己，忽视他人，要求别人，不要求自己，缺乏系统思维、全局意识。纪律松懈，消极怠工，推诿扯皮，庸懒散浮拖，贻误工作或造成不良影响。

12.对专项治理行动开展认识不到位，组织领导不力，查究问题不细不实，整改问题不深不严，四平八稳，责任追究消极应付，流于形式。

13.其它不作为、不担当问题。

六、任务措施

1.动员部署，明确任务。各部门、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做好思想发动，使干部员工充分认识专项治理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热情投入到工作中，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

2.自查自纠，立行立改。各部门、各单位对照专项治理重点内容，坚持把自己摆进去，认真查找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坚持开门查找问题，注重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不搞选择，不打埋伏，切实把问题查深、找准、摸透，列出清单，见人见事见细节，明确整改措施。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自查出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逐一纠正、件件整改。

3.加强教育，强化管理。把加强党员干部的日常教育摆在重要位置，提振士气、抖擞精神，主动作为、敢于担当，积极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要强化监督管理，把功夫用在平时，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既注重结果控制，更注重过程控制，对党员干部和员工不作为、不担当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教育、早纠正，防止小毛病酿成大错误，防患于未然。

4.检查监督，注重实效。加强专项治理工作的检查监督，确保取得实效，公司纪委采取明察暗访、集中督查检查等方式了解专项治理工作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本部各部门在做好自查自纠的同时，要加大专业领域问题的摸、排、检查监督和问责，确保专项治理行动取得实效。

5.畅通渠道，严肃问责。要畅通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反映渠道，对内容具体、可查性强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线索，严查快办、严肃问责。盯住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部门、重点岗位，抓住“关键少数”和突出问题，对不作为、怠政懒政和不敢担当、拈轻怕重的严肃问责，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

6.公开曝光，形成震慑。建立通报曝光制度，对不作为、不担当典型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运用3+3通报模式，通过常态化的文件通报、不定期的会议通报、典型问题网站通报三种方式，实行“一案一通报”、“一批一通报”或“一类一通报”，以案明纪，警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扩大震慑效果，推动形成想作为、敢担当的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7.整改落实，建章立制。各部门、各单位要把问题整改贯穿到专项治理的全过程。对因不作为、不担当受到组织处理、党政纪处分的，要限期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跟踪督导，确保整改取得成效。要针对专项治理中暴露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查缺补漏、建章立制，建立健全有效防范和纠正干部作风等问题，提高本部工作效能的制度体系。

七、工作步骤

20xx年5月-6月：动员部署、查摆问题阶段。各部门、各单位根据治理重点开展自查、自纠，并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

20xx年7月-20xx年10月：督查整治、追责问责阶段。各部门、各单位对照问题清单全面整改，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协同监督委员会)开展不定期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曝光，严肃问责。

20xx年11月-12月：效果评估、总结提高阶段。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协同监督委员会)对各部门、各单位专项治理行动取得的成效进行全面评估。总结专项治理行动开展情况，建立严防问题反弹回潮的防范措施和制度体系，形成长效机制。

八、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各部门、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学习贯彻省公司及公司“两会”精神，充分认识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要把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作为一项长期任务，以坚决的态度、务实的作风、有效的措施，高质量、高标准一抓到底。

2.压实责任。专项治理行动在公司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作用，认真组织活动有序开展。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单位党(总支)支部书记要发挥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研究部署、督促指导。公司纪委要履行监督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以严明的纪律保障专项治理有力有效开展。加强对专项治理推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专项治理各项任务落实到位，不留死角、不走形式、不打折扣。

3.结合实际。把专项治理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党委在专项治理中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着力解决党的领导虚化、弱化和边缘化问题。要与转变干部作风有机结合起来，鼓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求真务实、苦于实干。要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紧密结合起来，以本次专项治理为契机，强化干部责任担当，加快协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4.加强宣传。充分运用内部网站、电子屏幕、短信平台、微信等载体，大张旗鼓地宣传专项治理行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充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畅通反映问题渠道。注重发现先进典型，积极开展宣传引导，用身边的人、身边的事教育大多数，发扬正能量，树立新形象。

**第二篇：某企业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

某企业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总体要求，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认真践行“XX”企业宗旨，从严教育管理、从严监督执纪问责，严厉整治作风建设中的突出问题，重点治理不作为、不担当等问题，树立能作为、敢担当的精神，大力营造真抓实干、干事创业的良好风气，为加快建设“一强三优”现代公司，建设具有卓越竞争力的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奠定良好基础。

二、工作目标

专项治理行动坚持问题导向，遵循“回头看、找差距、补短板、夯基础”原则，坚持“边查边改边提升”，通过专项治理行动，实现工作作风明显好转，担当意识明显增强，责任落实更加有力，工作成效更加突出，基层基础工作显著提升。

三、组织领导

公司协同监督委员会为专项治理行动领导机构，负责专项治理的统筹协调、部署指导、组织推动和督促检查等各项工作。监察部（纪委办公室）为专项治理行动牵头部门，本部各部门、基层各单位为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主体。

专项治理行动以协同监督工作机制为平台，每季度定期在协同监督委员会联席会议进行工作部署、成效评价。专项治理行动纳入公司巡察监督、日常监督、党建工作绩效考核重要内容。本部各部门、基层各单位要按照本方案要求，推动专项治理扎实有效开展。

四、治理范围

公司本部各部门、基层各单位。

五、治理重点

1.缺乏政治担当，“四个意识”不强，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坚决，党内政治生活随意化、平淡化。“政绩观”存在偏差，只顾眼前、不顾长远。

2.贯彻执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省公司及公司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要求不力，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三重一大”执行不到位，程序不严格。

3.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落实，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履行不到位，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不力，存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4.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深入，执行公司实施细则不坚决不严格，不能正确辨识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监督不力，查处不严。基层调研流于形式，增加基层负担，新型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反映突出。

5.抓班子带队伍要求不严、管理不力，奉行好人主义，搞一团和气，不愿触及矛盾，不敢碰具体问题。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战斗力不强，干事创业意识不强等问题比较突出。

6.对影响本部门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事项不及时研究解决，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存在“等、靠、要”思想，工作进展缓慢、成效不明显，业绩指标未按计划完成。

7.履行安全生产、经营管理、服务保障等职能不到位，监管不力、失职渎职，导致重大事故、事件、案件发生，给公司利益造成严重损害，带来巨大经济损失和不良影响。

8.进取意识不强，思想保守僵化，精神萎靡，得过且过。面对困难和矛盾瞻前顾后，患得患失，攻坚克难勇气不足，较真碰硬魄力不够，工作标准不高，长期打不开工作局面。

9.为民意识不强，对基层报送的审批事项不认真审核把关、敷衍了事。漠视员工、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导致问题反复发生，对群体性、突发性事件处置不当，造成事态扩大和恶劣影响。

10.服务意识淡薄，安排工作习惯发号施令，指导帮助严重不足，没有落实首问责任制，对待基层和群众态度生硬、作风粗暴，让基层、群众来回跑，难办事、不办事，甚至吃拿卡要。

11.大局意识不强，只顾自己，不顾大局，重视自己，忽视他人，要求别人，不要求自己，缺乏系统思维、全局意识。纪律松懈，消极怠工，推诿扯皮，庸懒散浮拖，贻误工作或造成不良影响。

12.对专项治理行动开展认识不到位，组织领导不力，查究问题不细不实，整改问题不深不严，四平八稳，责任追究消极应付，流于形式。

13.其它不作为、不担当问题。

六、任务措施

1.动员部署，明确任务。各部门、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做好思想发动，使干部员工充分认识专项治理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热情投入到工作中，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

2.自查自纠，立行立改。各部门、各单位对照专项治理重点内容，坚持把自己摆进去，认真查找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坚持开门查找问题，注重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不搞选择，不打埋伏，切实把问题查深、找准、摸透，列出清单，见人见事见细节，明确整改措施。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自查出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逐一纠正、件件整改。

3.加强教育，强化管理。把加强党员干部的日常教育摆在重要位置，提振士气、抖擞精神，主动作为、敢于担当，积极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要强化监督管理，把功夫用在平时，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既注重结果控制，更注重过程控制，对党员干部和员工不作为、不担当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教育、早纠正，防止小毛病酿成大错误，防患于未然。

4.检查监督，注重实效。加强专项治理工作的检查监督，确保取得实效，公司纪委采取明察暗访、集中督查检查等方式了解专项治理工作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本部各部门在做好自查自纠的同时，要加大专业领域问题的摸、排、检查监督和问责，确保专项治理行动取得实效。

5.畅通渠道，严肃问责。要畅通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反映渠道，对内容具体、可查性强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线索，严查快办、严肃问责。盯住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部门、重点岗位，抓住“关键少数”和突出问题，对不作为、怠政懒政和不敢担当、拈轻怕重的严肃问责，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

6.公开曝光，形成震慑。建立通报曝光制度，对不作为、不担当典型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运用3+3通报模式，通过常态化的文件通报、不定期的会议通报、典型问题网站通报三种方式，实行“一案一通报”、“一批一通报”或“一类一通报”，以案明纪，警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扩大震慑效果，推动形成想作为、敢担当的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7.整改落实，建章立制。各部门、各单位要把问题整改贯穿到专项治理的全过程。对因不作为、不担当受到组织处理、党政纪处分的，要限期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跟踪督导，确保整改取得成效。要针对专项治理中暴露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查缺补漏、建章立制，建立健全有效防范和纠正干部作风等问题，提高本部工作效能的制度体系。

七、工作步骤

2024年5月-6月：动员部署、查摆问题阶段。各部门、各单位根据治理重点开展自查、自纠，并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

2024年7月-2024年10月：督查整治、追责问责阶段。各部门、各单位对照问题清单全面整改，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协同监督委员会）开展不定期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曝光，严肃问责。

2024年11月-12月：效果评估、总结提高阶段。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协同监督委员会）对各部门、各单位专项治理行动取得的成效进行全面评估。总结专项治理行动开展情况，建立严防问题反弹回潮的防范措施和制度体系，形成长效机制。

八、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各部门、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学习贯彻省公司及公司“两会”精神，充分认识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要把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作为一项长期任务，以坚决的态度、务实的作风、有效的措施，高质量、高标准一抓到底。

2.压实责任。专项治理行动在公司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专项治理行动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作用，认真组织活动有序开展。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单位党（总支）支部书记要发挥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研究部署、督促指导。公司纪委要履行监督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以严明的纪律保障专项治理有力有效开展。加强对专项治理推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专项治理各项任务落实到位，不留死角、不走形式、不打折扣。

3.结合实际。把专项治理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党委在专项治理中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着力解决党的领导虚化、弱化和边缘化问题。要与转变干部作风有机结合起来，鼓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求真务实、苦于实干。要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紧密结合起来，以本次专项治理为契机，强化干部责任担当，加快协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4.加强宣传。充分运用内部网站、电子屏幕、短信平台、微信等载体，大张旗鼓地宣传专项治理行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充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畅通反映问题渠道。注重发现先进典型，积极开展宣传引导，用身边的人、身边的事教育大多数，发扬正能量，树立新形象。

**第三篇：不担当、不作为专项治理情况总结**

关于开展“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专项治理的工

作总结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认真组织开展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迅速行动，在全系统扎实开展“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专项治理。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是主管全市公路、水路和航空交通运输行业的市政府组成部门。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营造浓厚氛围。\*\*局党组高度重视专项治理工作，5月12日专题召开“不担当，不作为”专项整治动员部署大会，印发《\*\*局“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局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局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局机关科室长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形成了一把手牵头总抓，党组成员分头抓，局直各单位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局直各单位、各党支部分别召开部署会、动员会，深入学习市委有关会议文件精神，明确了专项治理工作目标要求、责任任务，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主动参与，做到了全面传达，全体动员，全员发动，切实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坚持问题导向，广泛征求意见。一是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对照专项治理的重点，结合交通运输行业实际，坚持上门求谏、座谈纳谏、发函询谏、谈心问谏等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组织党员干部通过自己查、同事帮、群众提、领导点等形式，对标照镜，切实查摆自身存在的问题。二是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在门户网站、电子阅报屏、宣传栏上公布专项治理实施方案，主动公开举报电话、设立意见箱，诚恳接受社会各界监督。面向社会各界，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市民代表、服务对象中聘请特邀监督员，组织开展开放日、媒体探访绕城公路、特邀监督员座谈会、体验公交等活动，广泛听取意见建议。三是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在公交行业上举办首届荆门“最美公交司机”“文明公交车组”“示范公交线路”评选活动。成立出租汽车行业协会，引导协会及各出租汽车企业，发挥主体责任，开展城区出租车点对点服务轮椅人的爱心行动、“爱心助考”等活动，与荆门社区等新媒体合作开辟出租车行业版块，建立“出租汽车红黑榜”栏目，开通“的士之声”专栏，通过报道出租车动态、宣传好人好事、设立红黑榜以及邀请出租车司机做客直播间等形式，积极宣传行业正能量。同时，借助荆门电视台、荆门日报、荆门晚报、荆门交通微信公众号、微信朋友圈、门户网站、社区网站等多种媒体平台，广泛宣传身边的先进模范事迹，宣传交通人勇于担当、抢拼严实、勤勉工作、关爱他人的精神，引导党员干部向先进模范学习，营造浓厚的敢担当、能担当工作氛围。

（三）扎实整改问题，彰显工作成效。经过认真梳理，全系统共查找出7个具体问题。主要反映在部分单位在具体工作中因思想认识不够、措施不力造成工作进度滞后、成效不显。对查找出来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制定详细的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明确整改时限，扎实进行整改。每月上报督查上报整改进度，不定时抽查整改工作，目前7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通过开展专项整治，推动交通运输系统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好转，促进全市交通运输事业健康高效发展。

三、下步工作打算

作为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下一步，\*\*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在发现问题、接受监督、整改落实上再加压力、再加措施，逐步建立完善自查监督机制，通过不断查找问题、转变作风、整改问题，推动交通运输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第四篇：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自查自纠报告**

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自查自纠报告

按照市委“机动式”专项巡视反馈意见要求，结合区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落实李清书记在巡视整改动员会上的要求，我科室认真对照重点问题清单，认真查找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不搞选择，不打埋伏，切实把问题查深、找准、摸透。具体查找情况如下：

一、主要问题表现

1、理论学习不主动自觉性不高

2、工作推动力度不够

3、服务意识不强

4、勇于担当精神不够

5、积极进取精神不够

二、原因分析

1、由于我们训练中心的工作性质造成人员比较分散，有在局里办公的，有在大寺办公的较难集中，很难自觉主动抽时间学习，利用工作空闲和业余时间学习也比较少。

2、对上级决策部署贯彻不及时、措施不得力、落实不到位，思路不宽、措施不力、办法不多，抓工作落实力度不够。

3、目前我训练中心共负责周边12所民办培训学校的班期申报、班期检查、企业津贴申请等工儿，工作上程序繁多，对待办事群众不能始终保持热情服务的态度，当手头工作稍多时，态度不够和蔼。

4、当培训学校在报班材料上频繁出现问题时，存在有难度的事有时缓办，有压力的事有拖办现象，勇于担当精神不够。

5、由于工作人员从事培训工作时间较长，故思维有些僵化，存在惯性思维，习惯于老经验、老做法，积极进取精神不够。

三、整改措施

1、创造一切可以学习的条件，不断地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坚定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提升小组内党员的党性修养，及时学习领会党的文件精神，提高政治理论修养。

2、在本职工作中发挥党小组成员的优势，体现其自身价值，以饱满的热情去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3、从小处着手，从小事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身边事做起，牢固树立无私奉献的精神。

4、自觉接受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做到不排斥任何工作，做到廉洁自律，以饱满的热情去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5、改变落后守旧的思想观念，认真审视缺点，始终保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精神状态。

**第五篇：《和平区关于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4[范文模版]**

《和平区关于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

动方案（2024

（原标题：治庸治懒治无为 干事创业促发展──《和平区关于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4年）》内容提要）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部署和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市委部署要求，深化专项治理成果，以治庸治懒的疾风厉势向不作为不担当宣战，和平区日前制定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4）》，主要内容如下：

一、工作目标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区重大决策部署，紧盯不作为不担当的各种老问题和新表现，坚持政治站位、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标本兼治、坚持齐抓共管，与反对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结合起来，与开展扶贫助困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结合起来，与开展“双万双服促发展”活动、营造企业家创业发展良好环境结合起来，与服务民生、保障民生、促进发展结合起来，持续深入开展专项治理，着力在解决突出问题上下功夫，着力在补短板完善体制机制上下功夫，着力在巩固拓展深化上下功夫，对“占着位子、顶着帽子、混着日子、摆着样子”的“堂上木偶”来一场“问责风暴”，激发党员干部保持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和苦干实干的竞进态势，为“品质和平”建设提供坚强保障。

二、治理重点紧紧围绕保障中央和市、区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把治理的铁腕重拳始终对准削弱党的建设、阻碍改革发展稳定、影响民计民生等突出问题。

（一）党的建设弱化，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力度不够，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坚决，肃清黄兴国和李金亮、石季壮、姚增顺恶劣影响、净化政治生态不深入不彻底，整治圈子文化、好人主义措施不力、效果不明显。

（二）全面从严治党不力，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顶风违纪问题时有发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多发频发；抓班子带队伍宽松软，选人用人风气不正，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中问题比较突出。

（三）贯彻执行中央和市、区重大决策部署要求不力，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打折扣、搞变通、做选择，坚持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认识不深刻、理解不透彻、行动不坚决、措施不具体、效果不明显。

（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推动工作形式化、表面化、口号化，执行政策简单僵化、不切实际，弄虚作假、政绩观扭曲。

（五）开展“双万双服促发展”活动、落实“天津八条”、“和平二十条”措施不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动重点项目建设不深入，优化营商环境效果不明显。

（六）群众意识淡漠，实施民心工程不扎实，保障群众基本生活、提升群众生活质量、完善社会公共服务、改善城乡生态环境的任务落实不到位，为群众办事“腾挪闪避绕”，群众不满意。

（七）开展扶贫助困工作敷衍应付，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治理不力，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

（八）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态度不坚决、措施不果断，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成效不明显。

（九）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旗帜不鲜明、组织不得力、打击不主动、整治不彻底，未取得明显的阶段性成效。

（十）其他不作为、不担当问题。

三、主要措施

（一）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各部门各单位要对照专项治理10个方面重点内容，认真查找本部门本单位在谋划发展、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存在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制定具体工作任务清单。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查找出的问题该纠正的立即纠正，该整改的马上整改，该处理的坚决处理，该问责的从严问责。

（二）层层压实主体责任。各级党委（党组）和主要负责人对专项治理三年行动负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重点抓“主官”，紧盯党委（党组）特别是第一责任人，对存在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的，坚持“一案双查”，既问直接责任，也问领导责任；对开展专项治理三年行动思想不重视、措施不得力、效果不明显的，追究领导责任；长时间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零问责”，但被上级部门发现问题的，从严从重追究“一把手”和有关领导责任。及时对受到问责的党委（党组）和第一责任人，进行通报曝光。通过疾风厉势问责，倒逼各级党委（党组）特别是“一把手”敢于斗争、敢于碰硬、敢于揭丑，使“问责风暴”不留死角、不留余地；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履行好“护林员”“清道夫”职责，进而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练就能担当、勇担当的铁肩膀和宽肩膀。

（三）强化教育监督管理。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身边案例警示教育等相结合，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牢记新时期好干部标准，树立起“庸政懒政怠政、为官不为也是腐败”的理念，做到本职工作能尽责、难题面前真负责、出现过失敢担责，对那些只想当官不想干事、只想揽权不想担责、只想出彩不想出力的干部坚决处理。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实事求是、宽严相济，把纪律挺在前面，对党员干部不想作为、不愿担当的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教育、早纠正，防止小毛病酿成大错误。

（四）全面排查问题线索。把调研摸底作为开展专项治理的重要基础，对存在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的总体情况、表现形式及成因进行全面分析研究，确保有的放矢开展治理。及时公开举报方式，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信访举报途径；全面排查梳理问题线索，建立工作台账；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及时将审计、监督、检查、考核、评估等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线索移送区纪委，健全问题线索共享机制；将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纳入巡察重点内容，深入发现问题，并及时汇总移送区纪委。

（五）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加强对开展专项治理情况的督促检查，重点督查领导重视、谋划部署、组织落实、问题查处、典型曝光、实际效果等情况。与职能部门专项监管结合起来，发挥专业优势，增强督查实效。强化“倒查追责”，通过明察暗访、督查督办，从发现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倒查上级领导推动专项治理不力、不敢担当责任问题，推动各级党组织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好重点问题线索督办，设立台账、及时跟踪、销号管理。纪检监察组织、组织部门和督查部门要对问题线索较多、但查处不力的单位，组织多轮次、滚动式督办。开展常态化明察暗访，紧盯重点部门、重点领域，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的方式，经常性开展查访，发现典型问题及时曝光。

（六）加大追责问责力度。深挖问题线索，对群众信访举报、巡视巡察反馈、重大典型案件、市区重点工作、明察暗访中发现的每一件问题线索都紧抓不放、一查到底。对失职失责、造成严重损失或不良影响的，坚决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对爱惜羽毛、回避问题、庸碌无为的，该免职的免职、该调整的调整，坚决作出“下”或“转”的处理。充分运用通报、诫勉、组织处理和组织调整、纪律处分等各种问责方式，突出严肃认真、强化刚性执行、形成威慑之效，切实以问责逼促责任落实，让不干事、不作为的人没有立足之地、容身之位。

（七）抓实舆论宣传“主阵地”。充分运用《今日和平》、清风和平、和平有线电视等主流媒体对影响恶劣、社会关注度高、具有代表性的及时曝光，警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增强震慑效果。强化舆论宣传，通过多层面、多角度组织评论、访谈，使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从政治的高度清醒认识不作为不担当问题的本质，同时及时报道社会各界的积极反响，充分展示专项治理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反映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评价和充分肯定，形成良好社会氛围。加强典型示范引导，宣传报道敢作为、敢担当的先进事迹，推广开展专项治理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全区形成想作为、敢作为、善作为的良好环境。

（八）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把整改贯穿专项治理全过程，对开展专项治理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要立行立改、建立台账，切实做到整改不彻底不松手、落实不到位不罢休。针对专项治理中暴露出的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要深入分析责任落实、监督管理、制度执行、作风建设等方面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建立健全责任体系；建立健全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体系，实现监督检查经常化和制度化，形成改进作风、提高效能的长效机制。

（九）健全容错纠错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充分调动干部积极性激励担当作为创新竞进的意见(试行)》，坚持“三个区分开来”，激励广大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用制度为干部担当作为、竞进创新保驾护航。完善正向激励、容错纠错、澄清保护、监督问责机制，不简单以票取人，实现有为者有位、无为者无位、小为者不能大位、平者不能“要”位；科学界错、提前防错、大胆容错、及时纠错，既为敢干者卸下包袱，又能兜住底线；对受到诬告陷害的干部及时澄清正名，为敢担当、有作为的干部撑腰鼓劲；加强对受问责干部的后续管理，防止“一问了之”，大力营造干事创业强大气场。

四、组织领导

（一）加强党的领导。专项治理三年行动在区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各级党委（党组）要将此项工作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党委（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研究部署，定期听取汇报，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区委专项治理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抓好部署指导、组织推动和督促检查等各项工作。区委副书记担任组长，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委政法委、区信访办、区编委办、区法制办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各部门各单位要成立相应领导机构，认真抓好各项工作任务，推动专项治理有序推进、有效开展。

（二）充分发挥职责。各成员单位要认真履职尽责，及时沟通联系，形成工作合力。纪检监察组织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对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问责一起；组织部门要加大问责力度，对只廉不勤、无能力、无业绩的真“下”真“转”，要进一步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宣传部门要加强舆论引导，加大正反典型宣传力度，形成正向激励、警醒震慑、标本兼治的氛围；督查部门要围绕中央和市、区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把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作为督查重点，及时发现并督促整改；有关职能部门要对扶贫助困、生态环境、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行政审批、扫黑除恶等重点领域中存在的不作为不担当问题加大监管和查处力度。

（三）加大考核力度。将专项治理三年行动纳入全区绩效考核，作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监督管理、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将专项治理纳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考核内容，考核成绩优秀的通报表扬，排名靠后的予以约谈。

（四）改进工作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切实提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打通任务落实的“最后一公里”，确保工作措施务实有效，确保专项治理高质量、高标准深入开展。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